

关于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挂牌的公告

上证公告（债券）〔2025〕23310 号

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》等规定，本所同意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起在本所挂牌，并采取点击成交、询价成交、竞买成交、协商成交交易方式。该债券证券简称为“25 扬开 D1”，证券代码为“258101”。

其它具体条款内容见债券募集说明书或发行公告。债券在本所挂牌，不表明本所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、偿债风险、诉讼风险以及债券的投资风险或者收益等作出判断或保证。债券投资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2025 年 4 月 8 日